

山东财经大学舜耕校区国际交流中心

电梯采购及安装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DLD2021CS003

采 购 单 位：山东财经大学

代 理 机 构：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一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部分 投标单位须知.....	4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26
第五部分 附 件.....	29
附件一：报价函.....	29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2
附件三：报价一览表.....	33
附件四：报价明细表.....	34
附件五：质保期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35
附件六：质保期满后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36
附件七：技术偏离表.....	37
附件八：商务偏离表.....	38
附件九：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39
附件十：拟参与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基本情况表.....	40
附件十一：投标人概况表.....	41
附件十二：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42
附件十三：封面格式.....	42
第六章 评分细则.....	44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山东财经大学舜耕校区国际交流中心电梯更换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人：山东财经大学

地 址：山东天舜大厦（济南市市中区舜耕路 42-1 号）

联系人：郝老师 联系方式：13853191798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联系人：王一臣 联系方式：18596098698

二、项目名称：山东财经大学舜耕校区国际交流中心电梯更换项目

项目编号：SDLD2021CS003

项目情况：

标包	项目名称	数量	供应商资格要求	预算金额
A	山东财经大学舜耕校区国际交流中心电梯更换项目	1 宗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应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依法成立的其他组织，且在人员、设备、资金能力等方面具有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3、生产厂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所投设备生产厂家须具备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和特种设备（电梯）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 4、代理商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具备特种设备（电梯）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同时提供所投设备生产厂家	56.00 万元

			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规定。	
--	--	--	---	--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时间：2021 年 4 月 9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1 年 4 月 15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财务室

3. 方式：须携带**营业执照副本、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特种设备（电梯）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信用截图（信用中国、信用山东、中国政府采购网）、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以上证件均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一份。**报名时提交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

4. 售价：400 元/份，现金支付，售出不退。

四、公告期限：2021 年 4 月 9 日至 2021 年 4 月 15 日

五、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1 年 4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至 2021 年 4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六、磋商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1 年 4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七、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一臣 联系方式：0531-88809762 转 8012

发 布 人：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1 年 4 月 8 日

第二部分 投标单位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采购人：山东财经大学 地址：山东天舜大厦（济南市市中区舜耕路 42-1 号） 联系人：郝老师 联系方式：13853191798
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联系人：王一臣 联系方式：0531-88809762-8012
3	综合说明	项目名称：山东财经大学舜耕校区国际交流中心电梯更换项目 工程地点：山东天舜大厦（济南市市中区舜耕路 42-1 号） 工期：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完工。 招标范围：山东财经大学舜耕校区国际交流中心电梯更换包括供货、调试、缺陷处理等。 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电梯行业相关规范标准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可竞报最长质保期。
4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5	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应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依法成立的其他组织，且在人员、设备、资金能力等方面具有完成本项目的的能力； 3、生产厂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所投设备生产厂家须具备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和特种设备（电梯）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

		<p>4、代理商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具备特种设备（电梯）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同时提供所投设备生产厂家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p> <p>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7、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规定。</p>
6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资质审查以见证机构最终审查结果为准。
7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8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9	预算	本项目总预算金额：56.00 万元，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总预算金额，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0	报价方式	报价为固定总价合同，交钥匙工程
9	报价有效期	公开报价后 90 日历天
10	响应文件份数	一份正本, 四份副本，电子版一份（U 盘），报价一览表三份（单独密封）
1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3 日内支付合同总额 30%预付款；设备到场后 7 日内付至合同总额的 70%；设备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 7 日内付至合同总额的 97%；余 3%质保金，质保期满后付清余款。
12	提出疑问时间及方式	<p>时 间：2021 年 4 月 15 日下午 17:00 前（北京时间）</p> <p>方 式：各供应商如有疑问，可标注好公司名称后，以电子版形式发送至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电子邮箱：sdld002@163.com 并电话通知招标代理单位；</p> <p>联系电话：0531-88809762-8012/18596098698</p>
13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2021 年 4 月 20 日上午 10: 00 （北京时间）
		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14	公开报价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1 年 4 月 20 日上午 10: 00（北京时间）
		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15	资格审查	<p>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p> <p>资格审查证明材料至少包括以下材料：</p>

		<p>1. 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 生产厂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所投设备生产厂家须具备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和特种设备（电梯）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p> <p>3. 代理商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具备特种设备（电梯）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同时提供所投设备生产厂家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p> <p>4.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6. 信用截图（信用中国、信用山东、中国政府采购网）复印件加盖公章；</p> <p>7. 供应商 2021 年 1 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纳税的完税凭证，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p> <p>8. 2021 年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p> <p>9. 2020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p> <p>10.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p> <p>（资格审查资料放入资格审查档案袋中，无需密封。）</p>
16	评标方法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17	勘察现场	<p>踏勘现场方式：</p> <p>本项目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供应商可自行踏勘。</p> <p>联系人、联系方式：卢老师、15853173681。</p>
18	合同形式	报价为固定总价合同，交钥匙工程，遇市场及政策变动，价格不予调整。
19	投标文件装订方式	胶装
备注：本次采购供应商所盖印鉴必须为本单位公章，其他印鉴（如专用章）等均不予认可。		

一、说明

1. 定义

1.1 “采购人”系指山东财经大学。

1.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3 “磋商小组”系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临时组织。

1.4 “成交供应商”系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供应商。

2. 合格供应商

符合以下条件的供应商，为合格的投标人：

2.1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本公告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包的货物招标中同时投标。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均无效。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政府采购采购活动。

2.3 符合本磋商文件的其他要求。

3. 报价费用

无论报价过程中的方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二、磋商文件

4. 磋商文件组成

本磋商文件由磋商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5. 磋商文件澄清和修改

5.1 任何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均可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澄清要求应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规定时间以后提出的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5.2 采购代理机构对收到的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或其他适当的形式予以答复，发给要求

澄清的供应商。答复中包括所提的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5.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当日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逾期不确认视为认同；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报价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三、响应文件编写

6. 报价语言及计量单位

6.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6.2 供应商所提供的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6.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翻译文件，必要时可以要求提供附有公证（见证）书的翻译文件。

6.4 除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6.5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其限期提供加盖公章的翻译文件或取消其报价资格。

7.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响应文件由报价函、资格资质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构成。

7.1 报价函（附件一）

7.2 资格、资质证明文件

1) 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 生产厂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所投设备生产厂家须具备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和特种设备（电梯）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

3) 代理商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具备特种设备（电梯）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同时提供所投设备生产厂家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

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

4)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截图（信用中国、信用山东、中国政府采购网）复印件加盖公章；

7) 供应商 2021 年 1 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纳税的完税凭证，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8) 2021 年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9) 2020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10)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

7.3 商务文件

(1) 报价一览表（见附件）；

(2) 报价明细表（见附件）；

(3) 质保期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见附件）；

(4) 质保期满后长期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见附件）；

(5) 商务偏离表（见附件）；

(6) 经营业绩一览表（见附件）；

(7) 优惠条件及其他承诺。

7.4 技术文件

(1) 投标产品的详细技术资料，如品牌、型号（规格）、材质、技术指标等的说明；

(2)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资料；

(3) 产品制造、安装、验收标准；

(5) 货物的制造质量及保证措施

①货物制造质量的承诺

②货物制造的质量保证体系及质量保证措施

(6) 安装调试方案及施工安全、文明、质量保证措施

①货物现场安装的承诺

②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③施工安全、文明、质量保证体系及质量保证措施

④初步交货进度计划和安装施工进度计划的承诺及保证措施

⑤完成本合同拟采用的主要施工设备、仪器情况

⑥人员配备情况

- (7) 技术偏离表（见附件）；
- (8) 所投产品的近期检验报告复印件（如有）；
- (9)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

8. 响应文件装订

8.1 供应商必须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中的有关文件按上述顺序排列装订成册，并在首页编制“响应文件目录”。

8.2 装订方式：胶装。

9. 报价

9.1 本次报价非一次性报价。在磋商后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再次报价。若磋商文件未予变更，则后一次报价不得超于前一次报价。

9.2 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9.3 报价要求：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投标报价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方式进行报价，不接受其他报价方式。最终结算工程量以审计工程量为准，据实结算。

供应商的报价须依据本项目实际情况、企业管理水平、技术水平和承受能力，并充分考虑各类风险（包含市场风险等风险），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格式进行填报各设备的全费用综合单价及合价，该全费用综合单价是完成对应工程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新电梯设计、制造、包装、运输、安装、单机调试、井道施工、设备联调、测试、检验、验收、售后服务、保修、维护保养、利润、税金、代理费、公证费），任何报价时计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一律由供应商承担。

9.4 供应商对报价若有说明应在报价一览表备注处注明。磋商小组不接受可选择的报价方案和价格。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报价方案和价格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被拒绝；

9.5 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9.6 磋商过程中如对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书面通知所有参与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据此进行再次报价；

9.7 对总报价进行调整时，单价按相应比例浮动，单价浮动后所采用产品的品牌、质量等级不得变更。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因此所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9.8 供应商应报出其所能承受的最低的合理价格。供应商应保证响应文件中所报出的价格，在排除各种差异因素后，不超出正常国内市场价格，并且保证价格不应高于对其他相似购买者的合同价。任何对本保证的违背，将使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或要求退还所有的超支价

款。

9.9 开启时，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照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按照以上原则对错误报价的修正，供应商应签字确认。若供应商拒绝修正投标报价的，其投标无效。

9.11 所有报价产品，凡涉及知识产权问题，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由供应商负责。

10. 响应文件编写方式

10.1 供应商必须将响应文件（一份正本、四份副本）中的有关文件按上述顺序排列装订成册，并在首页编制“响应文件目录”。

10.2 供应商应准备五份响应文件，一份正本和四份副本以及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三份。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供应商应保证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严格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如果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正本有差异，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三份报价一览表不一致的，按无效报价处理。

10.3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用 A4 幅面的纸张打印。

10.4 因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模糊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若资格资质部分内容摸不清、无法识别，可视为实质性不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11. 响应文件签署

11.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报价文件（正本、副本及各附件）、报价一览表上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单位公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报价将被视为无效。如投标单位对报价文件进行了修改，则须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或加盖公章。

11.2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才有效。

12. 响应文件密封和标记

12.1 投标人应将报价文件正、副本密封送达，并在封面明显处注明以下内容（密封件格式见附件）：

- 1)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 2)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地址、邮编、电话、传真

12.2 为方便公开唱价，请投标人将准备三份“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并注明报价一览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与报价文件同时提交。

12.3 为方便检查投标人的资格，请投标人另外单独准备一套资格、资质证明文件可不密封。

12.4 每一密封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于___年___月___日___时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12.5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对报价文件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前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报价文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3. 报价保证金

本项目对诚信记录良好的供应商不收取报价保证金。

14. 报价有效期

14.1 从报价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报价函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称为非响应报价，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

14.2 特殊情况下，在报价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供应商可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报价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报价保证金；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的供应商应当相应延长其报价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报价文件的其他内容。

四、报价文件递交

15. 报价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

15.1 投标人代表必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将报价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报价截止日期的，则按招标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5.2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报价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

16. 报价文件签收

16.1 报价截止时间前接收合格的报价文件，供应商授权代表同时签字确认。

16.2 报价文件须采用纸质形式，以电报、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提交的报价不予接受。

16.3 对供应商提交的报价文件在报价截止时间后不予退还。

17. 响应文件修改与撤回

17.1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17.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17.3 撤回报价的要求应以书面形式提出，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并在

报价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17.4 报价有效期内不得撤回响应文件，开启仪式后撤回报价的行为将被记入不良记录名单，其报价保证金不予退还，供应商今后参与同类政府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18.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8.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18.2 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标记的；

18.3 开启响应文件后，供应商再对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提出异议的。

五、开启与磋商

19. 开启

19.1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开启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单位、供应商和有关方面的代表参加。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9.2 开启时，由供应商和公证机构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经供应商签字确认，公证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公证。

19.3 工作人员当众拆启响应文件，唱价员宣读供应商名称、报价和其它主要内容。

19.4 记录员将唱价内容分项记录。

20. 磋商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相关专业的评审专家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组成。

21. 磋商原则

21.1 统一性原则：磋商小组将按照统一的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审。

21.2 独立性原则：磋商工作在磋商小组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磋商小组成员对出具的磋商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1.3 物有所值原则：通过第一轮开启，激发供应商展开竞争，进一步优化方案，并使报价符合预期目标。

21.4 保密性原则：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磋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1.5 综合性原则：磋商小组将综合分析、评审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成交供应商。

22. 评审方法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本项目根据采购人的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确定成交供应商候选人。（评分细则附后）

23. 初步评审

23.1 审查投标人是否符合资格后审要求。

23.2 磋商：磋商小组将与通过资格审查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3.3 供应商进行再次报价。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23.4 符合性检查：指依据调整后的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响应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报价是指报价符合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格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23.5 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对响应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按照无效报价处理。

- 1)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署或密封的；
- 2) 报价一览表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签字的；
- 3)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未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 4) 第一轮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5) 供应商资格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资质证明文件的；
- 6) 响应文件载明的工期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且不能被采购人接受；
- 7)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24. 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

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磋商小组可拒绝该报价。

24.2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磋商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报价。

25. 综合评审

25.1 经初审合格的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将根据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做进一步评定。磋商小组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综合分析，比较报价，同时考虑以下因素：

- 1) 最终报价；若磋商文件没有实质性变更，后一轮报价不得超过第一轮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 2) 所报技术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兼容性、可靠性、可扩展性；
- 3) 产品质量；
- 4) 技术及商务有无偏离；
- 5) 类似项目的实施经验及能力；
- 6) 供货安装期进度安排；
- 7) 供应商的经营业绩、信誉情况和履约能力；
- 8) 培训计划、质保服务条款；
- 9) 合理化建议；
- 10) 其他。

25.2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5.3 无论在评审过程中或其他任何时候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报价将被拒绝，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依法追究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恶意串通报价的；
- 4) 其他任何有企图影响磋商结果公正性的活动。

26. 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打分结果，根据采购人的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确定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27. 评审过程保密

开启之后，直到签订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向供应商或者其他与评审无关的人员透露。

28. 供应商瑕疵滞后的处理

28.1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供应商进入初审、综合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则采购代理机构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对该报价予以拒绝，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或纠正措施。一旦该供应商被拒绝或被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供应商依序替代，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供应商承担。

28.2 若已经超过质疑期限而没有被发现且已经签订了相关的合同，之后才发现存在上述情形，经磋商小组/采购代理机构再行审查认为其在技术、必要资质等方面并不存在问题而仅属于商务方面存在瑕疵的问题，且若一旦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效果的处理措施将对本次采购更为不利，在此情形下准备考虑维持结果，磋商小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要求该存在瑕疵的供应商提供特别担保金用以承担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若其拒绝提供该等担保或所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足要求金额，磋商小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并且应当决定取消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效果的措施。

29. 特殊情况下的处理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将否决所有供应商的报价。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授予合同

30. 成交通知

30.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将在山东采购与招标网、山东财经大学官网、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发布。网上发布成交公告，不再以书面方式通知未成交供应商。

30.2 在报价有效期内且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联合向成交供应商签发《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0.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单位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1. 签订合同

31.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1.2 响应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磋商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1.3 不按约定签订或履行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1.4 履约保证金

无。

七、成交服务费与公证费

32. 成交服务费：签订合同前，由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向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

33. 见证费

如果有律师见证的，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按成交金额的 1%向律师事务所交纳律师见证费。（不足 500 元的按 500 元收取）。

八、处罚、质疑

34. 处罚

34.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供应商的报价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供应商今后参与同类政府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 1) 开启后在报价有效期内，供应商撤回其报价；
- 2) 成交供应商未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 4)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成交供应商不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6) 供应商其它未按磋商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35. 质疑

35.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在法定期限

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异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本项目所称采购过程，是指从采购项目磋商公告发布至成交结果公布的全过程，包括采购文件的发出、投标、开标、评标、中标（成交）结果公布等各程序环节。

35.2 供应商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被质疑人提出质疑，超过期限不予受理。

（1）供应商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采购文件发出之日；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相应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布或者公告之日。

（2）未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其未参加后续采购活动，不得对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35.3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并按照被质疑人与质疑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质疑书副本。否则，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一）质疑人和被质疑人的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电话、邮编等；

（二）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包号；

（三）具体质疑事项与请求及法律依据；

（四）事实与理由，并提供事实依据及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翻译人员签名并注明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五）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书应当加盖公章与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一并提交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无法提供证件原件的，应当提供真实有效的复印件，并签字或者盖章。

35.4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5.5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

密。

九、保密和披露

36. 保密和披露

36.1 供应商自领取采购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采购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其他人外传。

36.2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其他政府部门或有关的非政府机构负责评审的人员或与评审有关的人员披露。

36.3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成交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十、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采购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

一、项目简介

山东财经大学舜耕校区国际交流中心电梯因原有电梯已到使用年限，更换二部新电梯。本项目总预算 56.00 万元，属于交钥匙工程。

二、主要技术参数和技术要求

（一）所提供的设备应在下述使用条件下正常工作：

1、供电系统：

保护线（地线）的接地电阻值： ≤ 4 欧姆；

动力电源：交流 380 伏 3 相 50 赫；

照明电源：220 伏单相 50 赫；

所有设备须在供电电压偏差 $\leq \pm 10\%$ 及供电频率偏差 $\leq \pm 2\%$ 时仍能正常工作。如果电压偏差大于 $\pm 10\%$ ，则允许设备自动保护并停止运行，但不能因此而发生重要设备损坏；供电恢复正常范围内后，电梯立即自动恢复正常运行。

2、温度、湿度及沙尘：

①机房内空气温度： $-5 \sim 42^{\circ}\text{C}$ ；

②井道内空气温度： $-3 \sim 40^{\circ}\text{C}$ ；

③运行的地点最湿月月平均最高相对湿度为 90%；

④机房、井道及电梯厅有尘埃、沙尘，沙尘天气时会较严重；

⑤所有设备应允许在较高或较低温度和较高湿度的恶劣环境条件下作短暂性的正常运行。

（二）主要部件参数：

1、控制柜：采用功能集成一体化设计，控制电路不受强电干扰，确保微机运行可靠性和稳定性。

2、主控板：采用原厂配套品牌，支持实时监控、控制实时性强、信号响应快，并在响应文件中注明品牌产地。

3、曳引机：采用永磁同步无齿轮曳引机，节能高效、低噪音、低振动，运行平稳舒适。曳引机采用原厂配套品牌，并在响应文件中注明品牌产地。

4、开门机：微机控制变频 VVVF 同步驱动门机，门机采用原厂配套品牌，并在响应

文件中注明品牌产地。

5、钢丝绳：具有良好的附着力、摩擦力和防锈性。

6、导轨及导靴：须符合国家标准。导轨要求：刚性强、可靠性高，导轨平面光滑，无明显凹凸不平表面；导靴采用滑动式。

7、平层精度：±3MM

8、电梯控制方式：并联、单控。

9、光幕门保护装置：光束≥128束。

10、轿厢操纵箱：实用现代面板、美观大方、排布合理。显示试样、颜色和按钮厂家提供样本。轿厢壁、轿厢门、厅门、门套所采用的不锈钢板材为材质，钢板材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投标方把效果图设计完毕须经甲方确认再安装。

11、外呼盒：电梯每停层配备一套；外呼按钮采用微触式上下二个按钮，与楼层显示器一体化；数字楼层显示器应实时显示轿厢位置及正在或计划运行方向；首层外呼盒设置锁梯功能；

12、对讲：电梯内包含五方对讲系统设备，电梯五方对讲功能应满足应用。

（三）参数及标准

1、装饰标准（效果图应包含 4-8 项）

序号	名称	特点及要求
1	通风、照明	通风良好，通过轿顶风口送风。照明：透光树脂板，LED照明，照度：在地板上的照度≥150lx
2	轿内净高	装饰后地坎至轿顶最下表面之间垂直高度≥2600mm。吊顶前的轿厢内高度要保证天花板的效果；（以现场勘测数据为准）
3	轿壁	发纹不锈钢 厚度≥1.5mm
4	轿门	采用发纹不锈钢，中分式；灵活自如，安静快捷
5	厅门	全部厅门采用发纹不锈钢；灵活自如，安静快捷
6	大小门套	全部采用发纹不锈钢
7	轿厢地板	美观、耐用、耐磨及防滑塑胶地板
8	地坎	挤压成形硬铝
9	轿厢操作盘 (发纹不锈钢)	(1) 开关门按钮 (2) 召唤楼层按钮：具有楼层停靠层同数，微触式按钮 (3) 对讲机 (4) 紧急呼叫按钮（ALARM） (5) 点阵显示器：层站、方向指示

2、电梯土建条件及相关技术参数

楼号	梯号	台数	停层（站）	电梯井大小	载重量(KG)	速度(M/S)	备注
		2	12层12站 12门	2200*2400	1000	1.5/S	地坑深度； 1500mm 顶层 高度：4300mm

注：具体楼号由采购人提供，电梯土建参数如有偏差以实际现场踏勘测量数据为准。

供应商根据以上土建条件及技术参数作为报价参考，具体尺寸以实际尺寸为准，电梯制作前提交所需电梯的技术参数及深化设计图纸，采购人确认后方可制作生产。

3、电梯功能配置

序号	功能	序号	功能
1	全集选控制运行功能	13	电动机空载、过载（热）保护功能
2	超载保护、报警功能	14	故障自动存储功能
3	超速机械、电气保护功能	15	位置异常自动校正功能
4	待机定期自检功能	16	启动补偿功能
5	开关门时间超常保护	17	抱闸动作的双安全检测功能
6	开门异常自动选层	18	运行次数显示功能
7	开门时间自动调整功能	19	故障自动检测存储功能
8	层高自测定功能	20	消防迫降功能
9	警铃报警功能	21	轿内通风自动控制功能
10	满载直驶运行功能	22	轿内照明自动控制功能
11	微动平层功能	23	对讲机通讯功能
12	光幕保护功能		

采购人要求取消的功能，成交人应免费取消，如可以减免的费用应予减免。

（四）、电梯功能表

序号	功能简称
1	★满员自动通过，轿厢到达一定载重后不再响应沿途召唤
2	电梯受阻失速保护
3	轿内指令微动按钮
4	轿厢微机异常处理
5	轿内反向指令消除

6	轿内通风装置自动关闭
7	轿内照明自动关闭
8	关门保护
9	连续服务
10	关门力矩控制
11	轿内运行方向指示
12	层站运行方向指示
13	换向重开门
14	门负载检测
15	门传感器自诊断
16	开门受阻控制
17	门速自适应控制
18	即时关门
19	轿内误指令自动消除
20	轿内误指令人工消除(轿内按钮型)
21	消防返回
22	层站召唤自动登记
23	检修操作
24	USP停电自动平层
25	层站微机异常处理
26	层站运行控制开关
27	独立运行
28	多方通话装置
29	称重启动
30	多光幕门探测器
31	响铃强制关门
32	电梯不启动报警
33	次层停靠
34	超载报警
35	带召唤按钮层站位置显示
36	上电再平层
37	重复关门
38	本层再开门
39	安全停靠

40	停层开门
41	修正运行
42	停层开门
43	马达过热保护
44	电源相位故障监测
45	驱动运行时间监察
46	制动方式—电阻式
47	超载指示灯
48	救助运行功能
49	同步运行
50	五方对讲功能
51	配带视频电缆和轿厢内摄像头
52	维修用开门按钮
53	控制柜内呼按钮
54	轿门触点
55	轿门位置开关
56	禁止开门开关
57	轿厢急停开关—井道
58	轿厢急停开关—轿顶
59	禁止外呼开关
60	轿厢限速器安全触点
61	轿厢安全钳安全触点
62	轿厢限速器张紧块安全触点
63	关门按钮
64	★司机服务，供轿厢内人员操作使用的按钮
65	★直驶运行，VIP服务，执行操作后，电梯不再响应沿途召唤直至到达目的层

(五)、其他要求

- 1、供应商中标后主动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底。
- 2、电梯的安装验收维保，以存放货物设备的场地，电梯进场至竣工验收及特检验收完成所有设备及附属配件的保管由有成交人负责，本项目采购设备为交钥匙工程。
- 3、质量保修期为经济南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特种设备检验机构验收合格并颁发“电梯使用标志”之日起，质保两年；

三、产品质量保证

1. 供方保证提供的产品，符合国家现行有关电梯标准，符合采购方要求。
2. 采购方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产品维修保养合同》，以确保合同产品的正常使用。

四、产品质量验收

产品质量执行现行国标 GB7588-2003、GB10058-2009，由供方承担产品质量责任。本合同产品由供方安装，供方按验收技术要求进行产品的最终质量验收，并承担产品安装质量责任。并由供方进行电梯设备备案及取得电梯使用许可证，费用由甲方支出。

五、售后服务

- 1、在保修期内中标单位应负责电梯的日常保养、维修或更换。
- 2、供应商必须免费提供维护、管理、操作手册及人员培训，使他们具备相应的管理、操作和维护技能。
- 3、事故到场时间：按照规定 30 分钟内到场。
- 4、供应商自报优惠条件。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合同参考样本)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合同生成日期: _____

_____（甲方）所需_____（工程名称）经（代理机构名称）以_____磋商文件在国内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审小组确定_____（乙方）为成交投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招投标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1、磋商文件
- 2、成交投标人报价文件
- 3、成交投标人在磋商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4、本合同附件

二、项目的名称、内容

（可后附详细工程内容或项目合同）

四、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人民币_____元（大写）

人民币_____元（小写）

四、付款

- 1、付款方式：

五、时间、地点、验收方式

- 1、时间：合同生效后于_____以前，乙方完成全部工作。
- 2、施工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3、验收方式：甲方自行组织验收。

六、履约保证金

无。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除甲乙双方签章，同时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后，合同生效。

七、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七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代理机构三份。

八、违约条款

(1) 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成交金额的 10%。中标人违约，可直接从合同额中扣除；采购单位违约，从采购款项中扣除。

(2) 成交投标人给采购单位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成交投标人应给采购单位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 成交投标人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除支付违约金外，采购单位有权要求其继续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或解除本合同。采购单位要求解除本合同的，成交投标人应退回采购单位已付合同价款并赔偿损失。

(4)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为准。

九、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单位：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此处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并签署日期（同时甲方、乙方、代理机构加盖骑缝章）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一：报价函

报 价 函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经研究，我们决定参加编号为_____的采购项目并报价。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提交的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份。
- 2、如果我们的报价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们报价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提供货物。
- 3、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单位的权力。
-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5、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保证金、中标服务费、律师见证费，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我方若未成为中标单位，贵机构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7、我方的报价文件自报价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

8、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_____（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授权代理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_____的项目（项目编号：_____），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正面)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反面)
-------------------	-------------------

授权代理人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附件三：报价一览表

报 价 一 览 表

货币单位： 元（人民币）

投标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前基础 报价（总价）	大写	元	
	小写	元	
质保期		承诺工期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认同程度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 理人现场确认（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1、本唱标单与投标文件装订在一起，并单独密封三份与投标文件分别密封后共同递交。各项内容务必认真填写详细，可以填满，表格自行扩展但不得分页。

附件四：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产地	单位	数量	全费用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注：1、请按照技术要求填报报价明细表，如有漏项视为优惠。

2、此表可根据需要同格式扩展。

3、全费用综合单价是完成磋商文件规定内容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新电梯设计、制造、包装、运输、安装、单机调试、井道施工、设备联调、测试、检验、验收、售后服务、保修、维护保养、利润、税金、代理费、公证费），任何投标时计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一律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五：质保期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质保期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序号	备品备件 / 易损件 / 耗材 / 专用工具 /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合计	大写:		小写:			

说明：本表费用应包含在总报价中。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六：质保期满后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质保期满后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序号	备品备件 / 易损件 / 耗材 / 专用工具 /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合计	大写：		小写：			

说明：本表费用不包含在总报价中。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七：技术偏离表

技术偏离表

偏离表需按照标书商务条款、技术条款规定逐项列明，无偏离的写明“无”

序号	磋商文件条款		投标书条款		与磋商文件的偏离说明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八：商务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偏离表需按照标书商务条款、技术条款规定逐项列明，无偏离的写明“无”

序号	磋商文件条款		投标书条款		与磋商文件的偏离说明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九：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业绩一览表

2018年1月1日至今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签订合同时间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业主名称	业主评价
1					若有评价材料，请附在本表之后
2					
3					
4					
...					
...					
...					
...					
...					

后附本表中所列同类业绩的合同的复印件, 加盖公章。

投标人（签署、盖章）：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十：拟参与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基本情况表

拟参与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执业资格	在本项目中拟担任的工作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1							
2							
3							
4							
...							
...							
...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十一：投标人概况表

投标人概况表

单位性质		隶属关系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注册资本		职工总数		平均工人技术等级		电话		传真	
成立/或注册日期			主营			兼营			
注册资金			固定资产			净资产			
有职称管理人员	高级		中级		初级		技术员		
组织机构	(附本表后)		法定代表人及技术负责人简历			(附本表后)			
单位简历及概况									
单位优势									

注：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十二：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致：_____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投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解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条例第十九条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
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
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
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
动。

附件十三：封面格式

封面格式

<p>投标文件</p> <p>(正本)</p> <p>项目编号：</p> <p>项目名称：</p> <p>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p> <p>地址：</p> <p>邮编：</p> <p>电话：</p> <p>传真：</p>	<p>投标文件</p> <p>(副本)</p> <p>项目编号：</p> <p>项目名称：</p> <p>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p> <p>地址：</p> <p>邮编：</p> <p>电话：</p> <p>传真：</p>
---	---

封口格式：

<p>报价一览表</p> <p>项目编号：</p> <p>项目名称：</p> <p>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p> <p>地址：</p> <p>邮编：</p> <p>电话：</p> <p>传真：</p>	<p>资质证明文件（如需）</p> <p>项目编号：</p> <p>项目名称：</p> <p>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p> <p>地址：</p> <p>邮编：</p> <p>电话：</p> <p>传真：</p>
<p>……………于 2019 年 月 日 ； 时之前不准启封（加盖公章）……………</p>	

投标文件书脊

<p>标书背面</p>	<p>正本 (副本)</p> <p>项目名称</p> <p>投标单位名称</p>	<p>标书正面</p> <p>(正/副本)</p> <p>项目编号:</p> <p>项目名称:</p> <p>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p> <p>地址:</p> <p>邮编:</p> <p>电话:</p> <p>传真:</p>
-------------	--	--

注：书脊内容从上到下分别是：正（副）本、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

第六章 评分细则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细项	评分标准
1	报价部分	30分	价格得分 30分	<p>价格部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总价最低的供应商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30×100%</p>
2	技术部分	47分	设备性能 25分	<p>1、电梯曳引机驱动系统：磋商小组根据投报电梯驱动系统技术状况（稳定性和安全性、可靠性等）进行综合评定，满分6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项或不完善项减0.5分，扣完为止，此项不提供不得分；</p> <p>2、控制系统：磋商小组根据投报电梯控制系统技术状况（稳定性和安全性等）进行综合评定，满分6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项或不完善项减0.5分，扣完为止，此项不提供不得分；</p> <p>3、门机系统：磋商小组根据投报电梯门机系统技术状况（稳定性和安全性等）进行综合评定，满分5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项或不完善项减0.5分，扣完为止，此项不提供不得分；</p> <p>4、限速器、安全钳、缓冲器等部件：磋商小组根据投报电梯部件技术状况（稳定性和安全性等）进行综合评定，满分4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项或不完善项减0.5分，扣完为止，此项不提供不得分；</p> <p>5、参数指标和产品功能：磋商小组根据投报电梯所配备功能的技术指标、质量性能等因素进行综合评定，满分4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项或不完善项减0.5分，扣完为止，此项不提供不得分；</p>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15分	<p>（1）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切实可行，与其他工序衔接合理，进度计划完善细致以及实现进度计划保证措施，由专家综合评定，本项满分3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项或不完善项减0.5分，扣完为止，此项不提供不得分；</p>

			<p>(2) 对安装质量保证措施由专家综合评定，本项满分 3 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项或不完善项减 0.5 分，扣完为止，此项不提供不得分；</p> <p>(3) 对电梯设备安全、文明、环保安装保证措施和应急救援预案由专家综合评定，本项满分 4 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项或不完善项减 0.5 分，扣完为止，此项不提供不得分；</p> <p>(4) 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安装工期基础上，安装工期每提前五天加 1 分，满分总计 3 分；</p> <p>(5) 对与采购单位的配合方案进行综合评定，得 0-2 分；</p>
			<p>维护方案 7 分</p> <p>1、电梯例行保养、定期保养方案，电梯长时间运行措施得当，本项满分 3 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项或不完善项减 0.5 分，扣完为止，此项不提供不得分；</p> <p>2、保养期外维护设备报价清单详细、无纰漏、维护费用合理，本项满分 4 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项或不完善项减 0.5 分，扣完为止，此项不提供不得分。。</p>
3	商务部分	23 分	<p>人员配备 5 分</p> <p>电梯设备安装人员须持证上岗，配备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数量每提供 1 人得 0.5 分，本项最多得 5 分，需同时提供在本单位缴纳近三个月社保证明，否则不予认可；</p> <p>(标书中须提供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操作证或岗位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p>售后服务 10 分</p> <p>1、根据供应商提供服务系统及响应程度、技术力量、培训方案、配备备品备件等由专家综合评定，本项满分 4 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项或不完善项减 0.5 分，扣完为止，此项不提供不得分；</p> <p>2、根据供应商的维护保养方案、问题处理方案、定期维修方案及服务承诺等由专家综合评定，本项满分 4 分，每出现一处相对弱势项或不完善项减 0.5 分，扣完为止，此项不提供不得分；</p> <p>3、本项目质保期 1 年，供应商自报质保期每增加 1 年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p>

		<p>合理化建议及优惠承诺 2分</p>	<p>根据各供应商的合理化建议及优惠承诺，有实质性的，经磋商小组一致同意认可的，每有一条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p>
		<p>同类项目业绩 6分</p>	<p>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标书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即可），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多得 6 分。（合同验证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p>